

## 经济与管理学院 2021 年优秀生类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

根据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务处《关于做好 2021 年优秀生类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为规范优秀生类转专业工作，减少优秀生转专业的随意性和盲目性，经学院研究决定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### 一、工作机构

根据教务处要求，成立学院优秀生类转专业工作小组。

组 长：邓晶

副组长：涂志宏

组员：米传民 谢嗣胜 查冬兰 仇冬芳 王长波 何沙玮 王康宇 郑茵香

### 二、转入转出名额

1. 在学院各专业大类排名前 35% 的一年级学生可申请优秀生类转专业：管理科学与工程类，可转出 43 人；工商管理类，可转出 40 人；经济与贸易类，可转出 43 人。专业大类排名以第一学期平均学分绩点为依据。

2. 学院各专业大类可转入学生数按该大类一年级学生数的 15% 计算：管理科学与工程类，可转入 18 人；工商管理类，可转入 17 人；经济与贸易类，可转入 18 人。

3. 2020 级培优班学生申请转专业，需提前申请退出培优班。

### 三、工作流程

#### （一）转出工作流程

1. 学院针对有意向申请转出的优秀生提供转专业相关咨询服务，帮

助学生了解专业情况和特色。

2. 5月6日8:00—5月10日17:00前，学生在新教务系统提交转专业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个人申请书及其它相关材料以附件形式上传。

3. 5月12日17:00前，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学生的相关材料，完成转出申请审核，在系统确定并上报拟同意转出学生名单。

## （二）转入工作流程

1. 学院针对有意向申请转入的优秀生提供转专业相关咨询服务，帮助学生了解专业情况和特色。

2. 5月14日前，学院工作小组根据申请转入学生人数确定转入考核形式。如果申请转入学生数不超过大类可转入名额，由工作小组组织专家进行材料审核，并对申请转入该大类的学生组织集体面试；如申请转入学生数超过大类可转入名额，由工作小组组织专家进行材料审核，并对申请转入该大类的学生逐一面试。面试考核包括基本专业知识、入学以来的成绩详情，对申请转入专业的了解情况、申请转专业的动机和理由、个人的职业规划等，依据面试结果择优录取。

2. 5月15日—5月25日前，按本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完成转入学生的考核，确定拟同意转入学生名单并在新教务系统提交拟录取学生名单，并上报教务处。

本实施方案自颁布之日起实行，经济与管理学院负责解释。

经济与管理学院

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